证券代码: 300303 证券简称: 聚飞光电 公告编号: 2023-004

债券代码: 123050 债券简称: 聚飞转债

深圳市聚飞光电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聚飞光电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近日接到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一邢美正先生的通知,获悉其托管在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国金证券")的部分本公司股份,已于2023年3月8日办理了部分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,相关手续已办理完毕。具体事项如下:

一、 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 第一 股 不 及 一 致 行 动 人	本次质押股数	本次质押占 其所持股份 比例	占公司 总股份 比例	是否 为限 售股	是否 为	初始交易日	质押到 期日	质权人	质押用 途
邢美正	是	1, 130 万股	10. 44%	0.84%	高管 锁定 股	否	2023年3月8日	2026年3月5日	国金证券	实业 投资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,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: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	持股比例	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	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
邢美正	108, 251, 644	8. 06%	21, 850, 000	33, 150, 000	30. 62%	2. 47%
李晓丹	143, 251, 643	10. 67%	0	0	0.00%	0.00%
合计	251, 503, 287	18. 73%	21, 850, 000	33, 150, 000	13. 18%	2. 47%

三、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限售和冻结情况

			已质押股份	分情况	未质押股份情况		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	持股比例	已质押股份限	占已质押	未质押股份限	占未质押股	
			售和冻结数量	股份比例	售和冻结数量	份比例	
邢美正	108, 251, 644	8. 06%	33, 150, 000	100%	48, 038, 733	63. 96%	
李晓丹	143, 251, 643	10. 67%	0	0%	14, 169, 995	9.89%	
合计	251, 503, 287	18. 73%	33, 150, 000	100%	62, 208, 728	28. 49%	

四、控股股东质押的股份是否存在平仓风险

本次股份质押交易事项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、公司治理产生影响,不涉及业绩补偿义务。邢美正先生具备良好的资信状况、履约能力,质押的本公司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,未来股份变动如达到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等规定的相关情形的,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,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对账单;
- 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冻结明细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聚飞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9日